

3.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信阳市财政局（征集人名称） 的 信阳市财政局预算评审中心业务咨询第三方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信阳市财政局预算评审中心业务咨询第三方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三包：会计师事务所服务包号：信财框架采购-2026-1-3）（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 信阳方圆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9 人，营业收入为 378.69 万元，资产总额为 386.33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信阳方圆联合会计师事务所（盖章）

日期：2026 年 9 月 3 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本采购项目中采购标的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如需填写，各供应商务必严格按照承诺函提示要求填写，由错填、虚假填写、不按要求填写引起的相关责任后果自行承担。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信阳市财政局（征集人名称） 的 信阳市财政局预算评审中心业务咨询第三方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信阳市财政局预算评审中心业务咨询第三方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 河南天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39 人，营业收入为 491.48 万元，资产总额为 1356.31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河南天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6 年 9 月 3 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本采购项目中采购标的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如需填写，各供应商务必严格按照承诺函提示要求填写，由错填、虚假填写、不按要求填写引起的相关责任后果自行承担。

3.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信阳市财政局（征集人名称）的信阳市财政局预算评审中心业务咨询第三方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信阳市财政局预算评审中心业务咨询第三方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标的名称），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河南众智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7人，营业收入为305.21万元，资产总额为188.3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河南众智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盖章）

日期：2026年9月2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本采购项目中采购标的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如需填写，各供应商务必严格按照承诺函提示要求填写，由错填、虚假填写、不按要求填写引起的相关法律责任后果自行承担。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信阳市财政局（征集人名称）的信阳市财政局预算评审中心业务咨询第三方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会计师事务所服务，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河南凯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588.716957万元，资产总额为417.97792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河南凯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盖章）

日期：2026年9月3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本采购项目中采购标的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如需填写，各供应商务必严格按照承诺函提示要求填写，由错填、虚假填写、不按要求填写引起的相关责任后果自行承担。

3.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信阳市财政局（征集人名称）的信阳市财政局预算评审中心业务咨询第三方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信阳市财政局预算评审中心业务咨询第三方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河南赫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35人，营业收入为382.9万元，资产总额为529.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河南赫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6年9月3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本采购项目中采购标的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如需填写，各供应商务必严格按照承诺函提示要求填写，由错填、虚假填写、不按要求填写引起的相关责任后果自行承担。